

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忻政办发〔2017〕260号

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忻州市扶持职业体育发展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忻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五台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委、局、办：

《忻州市扶持职业体育发展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年12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忻州市扶持职业体育发展的实施方案

为了支持和推进我市职业体育发展，更好地发挥体育在增进人民健康、推动经济转型、凝聚发展动力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扶持职业体育发展的意见》（晋政办发〔2017〕126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一）俱乐部发展目标。坚持试点带动，重点打造一个摔跤俱乐部和一个武术俱乐部为职业俱乐部试点，试点成功后在全市推广。试点职业俱乐部每年积极组队参加全国职业俱乐部联赛，通过以赛代练培养队伍，力争在二年内成为全省职业俱乐部先进单位。

（二）运动成绩目标。坚持职业体育、专业体育融合发展，在全运会、青运会等综合性运动会比赛中实施任务目标考核。在一个比赛周期内，争取每个试点职业俱乐部至少有3名队员参加省运会，至少获得1枚金牌；在两个比赛周期内，力争每个试点职业俱乐部都能达到奥运有人、全运有牌、省运有金；积极备战第二届全国青年运动会，力争在全国青年运动会上拿到奖牌。

（三）精神文明建设目标。营造公平竞赛环境，创建最佳赛区，杜绝赛风赛纪恶性事件和兴奋剂违规问题。

（四）经济效益目标。分解经营项目，细化任务指标，全

全方位挖掘潜力，不断提高经营水平。

二、主要任务及要求

（一）俱乐部管理纳入体育行政管理范畴

俱乐部指定一名人员专门负责与体育管理部门对接，以便明确任务目标和工作职责，对俱乐部实施有效管理，保证各项工作顺利推进。（责任单位：市文化局）

（二）职业体育、专业体育融合发展

俱乐部不仅承担本市专业队训练任务，而且还承担着比赛任务。一套人马、两重身份，两种运行模式并存发展，最大限度发挥两种体制的优越性，实现职业体育、专业体育融合发展。（责任单位：市文化局）

（三）落实土地、税费政策，合理利用公共资源

鼓励职业俱乐部投资建设训练场馆等基础设施，改善吃、住、训等条件，规划、土地部门要优先给予考虑；对符合条件的体育场馆自用的房产和土地，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享受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俱乐部发生的符合条件的广告费支出，可以按税法规定标准税前扣除；体育部门的训练设施在不影响自身训练和使用的前提下应当向俱乐部免费开放或低价服务，为俱乐部训练、比赛提供条件。（责任单位：市国土局、市地税局、市发改委、市规划局）

（四）设立职业体育发展扶持资金

从我市体彩公益金中拿出资金，设立职业体育发展扶持资金，主要用于扶持职业俱乐部发展，弥补俱乐部运营经费的不

足，以及对职业俱乐部参加全省及全国性比赛取得优异成绩的奖励。资金使用方案由市文化局会同市财政局拟定。(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文化局)

(五) 保证运动员训练补助标准

市文化局根据俱乐部承担省运会、全运会、青运会任务情况，根据队伍规模大小，参照国家相关财务规定，围绕运动队伙食费、营养费、差旅费、服装器材费、医药费等开支，逐项按标准核定，一次性拨付俱乐部，用于运动队训练补助，补助标准一般不少于总经费支出的50%。(责任单位：市文化局)

(六) 政府购买服务，满足人民群众需要

为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对公共体育的需求，同时支持我市职业体育发展，每场比赛原则上按照不超过场次总票数10%的比例由政府购买门票，免费发放给青年学生、环卫工人、农民工等特殊人员，体现政府对特殊群体的关心爱护，满足人们群众对公共体育的需求。(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文化局、市财政局)

(七) 将职业体育纳入表彰范围

对成绩突出的运动队及运动员、教练员个人给予适当奖励，推荐参与劳动模范、“五四”青年奖章、“三八”红旗手评选，表彰贡献，给予荣誉。(责任单位：市总工会、市文化局)

(八) 加加大对职业体育的宣传力度

市电视台要免费或优惠直播职业联赛。各新闻媒体要全方位多角度报道俱乐部运动队的训练、比赛及业余生活；注重塑

造体育明星，发挥明星效应传递正能量，不断扩大社会影响力，努力将我市职业运动队打造成一张靓丽的名片。（责任单位：市文化局）

（九）注重职业体育人才培养

鼓励支持运动员输送和选拔。全市体育运动学校应充分利用职业体育比赛的大好时机，搞好后备人才培养，积极向俱乐部输送后备人才。向俱乐部输送队员，市文化局发放相应的输送贡献奖；向俱乐部输送运动员与教练员的职称评审挂钩，可计算为职称评审的带队成绩。支持俱乐部面向全省及全国选拔人才，体育部门予以帮助，并在户口转移等具体问题上提供帮助。

努力提高职业俱乐部运动员文化素质，在学费交纳、助学金、奖学金评定中，可享受相关政策规定待遇。

鼓励俱乐部运动员参加省运会、全运会、青运会、亚运会、奥运会等比赛。综合性运动会，按照国家及省市综合性运动会奖励标准进行一次性奖励。年度比赛，按照国家奖励政策，对规定的比赛进行年度奖励。（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市文化局）

（十）评定评审一视同仁

等级运动员评定、教练员职称评审，要将俱乐部运动员、教练员纳入其中。对俱乐部运动员在重大赛事中取得的成绩，将按照国家体育总局相关文件要求，评定等级运动员，发放相应的等级证书。俱乐部教练员与专业运动队教练员一样，有资格参加规定的学习培训，可参加全市教练员职称评审。（责任单

位：市人社局、市文化局）

（十一）重视俱乐部教练员团队建设

注重俱乐部教练员的业务培训，俱乐部教练可报名参加国家体育总局、省体育局和市文化局举办的业务学习以及系列训练专家讲座。（责任单位：市文化局）

（十二）加强俱乐部运动队科研医务保障

要为俱乐部运动队科研、医务人员业务培训创造条件。市体科所要向俱乐部开放，为俱乐部运动队提供优质服务，市体科所要协助俱乐部及时检测运动员机能状态，为教练员科学训练提供依据。要强化反兴奋剂的教育培训，学习反兴奋剂知识，熟悉反兴奋剂相关政策，确保不出现兴奋剂恶性事件。（责任单位：市文化局）

（十三）加强体育经营管理人才培养

市文化局要有计划、有组织地安排本部门管理人员、俱乐部经营管理人员参加省内、省外相关培训，加强与外省的交流学习，向外省市职业体育俱乐部学习。努力提高本市职业体育的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提高俱乐部经营管理水平。（责任单位：市文化局）

三、保障措施

（一）健全工作机制

我市职业体育正处于起步发展阶段，各级人民政府和相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发展职业体育的重要意义，加强沟通，密切协作、形成合力，不断提高服务水平，促进职业体育健康发展。

（二）加强行业管理

各级发展改革、教育、财政、住房城乡建设、国土资源、税务、体育等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认真落实相关规定，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地生根。

（三）加强监督落实

市文化局会同相关单位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跟踪分析，重大事项及时向市人民政府报告。